

深圳市超频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之一股份解除质押暨
减持计划实施完成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超频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0年10月09日披露了《关于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之一股份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130）。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之一张魁先生计划自2020年11月02日至2021年05月01日止，以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2,730,000股，占公司现有总股本的0.76%。

近日，公司接到张魁先生的通知，获悉其直接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业务，并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了公司部分股份，其股份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成。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解除质押情况

（一）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解除质押股份数量(股)	质押开始日期	解除质押日期	质权人	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
张魁	是	12,750,000	2020年5月7日	2020年11月6日	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30.09%

注：公司2019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中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，并已于2020年5月15日实施完毕。因此，将表中质押股份数量做相应调整。

（二）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张魁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42,376,838股，占公司总股本

的 11.87%；本次解除质押后，张魁先生所持质押股份已全部解除质押，其所持股份不存在质押、冻结的情形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刘郁女士、张魁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云南吉信泰富企业管理中心（有限合伙）累计已质押的股份合计为 27,655,000 股，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的 21.36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7.75%。

二、减持计划实施完成情况

（一）股东减持股份情况

股东名称	减持方式	减持时间	减持均价 (元/股)	减持股数 (股)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
张魁	集中竞价交易	2020年11月03日	16.28	303,600	0.0851%
		2020年11月05日	16.04	1,953,550	0.5473%
		2020年11月06日	16.83	472,800	0.1325%
		合计	-	2,729,950	0.7649%

注：表格中如出现合计数与所列数值不符的情况，均为四舍五入计算所致。

（二）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

股东名称	股份性质	减持前持有股份		减持后持有股份	
		股数（股）	占总股本比例	股数（股）	占总股本比例
张魁	合计持有股份	45,106,788	12.6381%	42,376,838	11.8732%
	其中：无限售条件股份	5,923,038	1.6595%	3,193,088	0.8946%
	有限售条件股份	39,183,750	10.9786%	39,183,750	10.9786%

注：表格中如出现合计数与所列数值不符的情况，均为四舍五入计算所致。

（三）其他相关说明

1、张魁先生本次减持公司股份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法律法规及其他相

关规定的要求，亦不存在违反股东股份锁定及减持相关承诺的情况。

2、张魁先生此次减持事项公司已按照规定进行了预先披露，本次减持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。

3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张魁先生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。

4、杜建军、刘郁夫妇及张魁为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。本次减持完成后，杜建军、刘郁夫妇及张魁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129,477,02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36.2772%。本次减持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，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，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；
- 2、张魁先生出具的《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完成情况告知函》；
- 3、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超频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年11月09日